

#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以非关联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刘祯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本行与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同意：

1. 将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额度由 3 亿元调整为 4 亿元。

2. 授权高级管理层根据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对授信额度内的单笔交易进行审批。

3. 对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额度按照本行授信审批意见进行，不得违反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

本次对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方案调整后，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在本行的授信额度为 4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余额为 2.26 亿元（含票据贴现），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46.53 亿元的 4.86%，为重大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祯。经营场所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工业园区平西公路，经营范围主要为石油焦、阳极、石墨及碳素制品生产、销售；残阳极回收、销售；建材、钢材、有色金属（除贵金属）、五金的销售。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11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32292 万元，利润总额 3615 万元，净利润 3606 万元。

### 三、关联方的认定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的比例为0.93%，其法定代表人刘祯担任本行董事。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等监管法规规定，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系本行关联方。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行向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授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授信条件不优于非关联方的其他借款人的同类授信。

### 五、关联交易对本行的影响

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本行向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授信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2月27日-2024年1月2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通过书面传签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4年1月2日-4日，第五届董事会通过书面传签的方式审议通过了由第五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请的《关于调整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授信额度的议案》。以上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石嘴山银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前已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 本行调整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授信业务。

2. 本次关联交易项目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以及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本行独立性，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3.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刘祯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监管法规和《石嘴山银行章程》等相关规定。

综上，本行同意《关于调整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对宁夏宁平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额度。

特此公告。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